2023年海口卫生健康委员会

部门预算

目录

1.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4.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收支总表
12. 部门收入总表
13. 部门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概况
18. 主要职能

（一）负责研究拟订组织实施本市卫生健康工作的政策法规和发展规划，研究提出本市推进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有关卫生健康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二）研究提出推进本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意见和建议；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推进基本医疗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市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三）协调推进深化全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组织深化全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全市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四）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全市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负责全市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五）承担全市医疗健康产业和康养产业的协调推进和招商工作；指导全市社会办医。

（六）负责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七）负责指导、规范卫生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传染病防治、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推进全市健康促进和教育工作；牵头做好全市控烟工作。

（八）负责市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全市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准入管理；建立全市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

（九）负责全市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市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十一）负责卫生健康行政许可审批工作。

（十二）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及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管理相关科研项目，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三）组织实施全市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工作。

（十四）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五）指导各区卫生健康、爱国卫生运动工作。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此部分内容）

纳入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1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 海口市人民医院
3. 海口市妇幼保健院
4. 海口市中医院
5. 海口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6. 海口市皮肤性病和精神病防治所
7. 海口市中医药学校
8. 海口市医疗保健局
9. 海口市第三人民医院

10.海口市第四人民医院

11.海口120急救中心

12.海口市健康教育所

13.海口市骨科与糖尿病医院

14.海口市卫生健康服务中心

15.海口市计划生育协会

16.海口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第二部分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12637.04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12637.0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96628.7万元、上年结转7938.8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1431.65万元、上年结转6637.86万元；支出总计112637.0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8万元、教育支出432.4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46.8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6336.79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431.6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342.65万元、其他支出6637.86万元。

二、关于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6628.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9020.41万元，主要是新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结算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8.8万元，占0.01%；教育（类）支出432.45万元，占0.41%；社会保险和就业（类）支出5446.84万元，占5.21%；卫生健康（类）支出96336.79万元，占92.13%；住房保障（类）支出2342.65万元，占2.2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8万元，主要是新增基层组织建设工作；

2. 教育（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2023年预算数为432.4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1.18万元，主要是职业教育经费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数为29.6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86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数为85.2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24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薪资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2023年预算数为3377.7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80.64万元，主要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2023年预算数为1688.8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34.34万元，主要是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46.0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9.96万元，主要是其他险种缴费基数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项）2023年预算数为19.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5万元，主要是遗属生活补助发放减少；

9. 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1035.4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06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10. 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31484.9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5896.68万元，主要是增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

11. 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98.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32万元，主要是市医疗保健局经费增加；

12. 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2023年预算数为21280.2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976.09万元，主要是增加市人民医院经费；

13. 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2023年预算数为5283.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76.24万元，主要是市中医院经费增加；

14. 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妇幼保健院医院（项）2023年预算数为1.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6万元，主要是提前下达市妇幼保健院2023年省级卫生健康发展专项资金减少；

15. 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2023年预算数为445.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5.5万元，主要是增加市骨糖医院经费；

16. 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项）2023年预算数为3876.9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345.61万元，主要是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卫生健康发展专项资金；

17. 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项）2023年预算数为47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71万元，主要是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卫生健康发展专项资金；

18.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23年预算数为6129.6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2.27万元，主要是市疾控中心及市皮精所经费增加；

19.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2023年预算数为2861.4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0.09万元，主要是市妇幼保健院经费增加；

20.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应急救治机构（项）2023年预算数为3493.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61.22万元，主要是市120急救中心经费增加；

21.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项）2023年预算数为279.8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68万元，主要是市健教所经费增加；

22.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883.6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0.31万元，主要是基本公共卫生费用预算减少；

23.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3082.8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5.6万元，主要是结转上年资金减少；

24.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2023年预算数为5912.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912.05万元，主要是结转上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等；

25.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348.5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692.6万元，主要是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省级补助资金等；

26. 卫生健康（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2023年预算数为752.4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69.12万元，主要是市中医院经费增加；

27. 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02.5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2.52万元，主要是市卫生健康服务中心经费减少；

2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68.7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11万元，主要是缴费基数调整；

2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332.5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9.45万元，主要是缴费基数调整；

3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91.3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0.35万元，主要是缴费基数调整；

31.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4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1.21万元，主要是部门在职在编人员体检费人员增加；

32. 卫生健康（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181.6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02万元，主要是市老龄办经费减少；

33. 卫生健康（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089.7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934.85万元，主要是结转资金减少；

3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2326.9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58.51万元，主要是缴纳基数调整；

3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买补贴（项）2023年预算数为15.7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74万元，主要是增加委属单位购房补贴；

三、关于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31929.8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0364.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56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生活补助、救济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四、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或单位）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29.22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1万元，较上年预算增长100%。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计划安排人员出国考察。根据部门安排的2023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1次，出国（境）1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1.新加坡等团组，人数为1人，天数为5天，主要任务为考察医疗产业；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25.9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25.92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1.14%。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使用。公务车保有量219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2.3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33.33%。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厉行节约，减少接待次数，计划接待8批100人。

（二）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部门安排的2023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2023年未安排人员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0批0人。（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预算）

五、关于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或单位）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1431.6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9533.07万元，主要是无上年结转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类）支出1431.65万元，占17.74%；其他支出6637.86万元，占82.2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431.6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31.65万元，主要是双回路电源及海口骨科和糖尿病医院建设改造项目改建工程、增项工程项目结算款。

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6637.86万元，比减少84326.86万元，主要是结转上年项目建设专项债券资金减少。

六、关于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收支总预算414600.63万元。

七、关于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收入预算414600.63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4576.69万元，占3.52%；经费拨款收入96628.7万元，占23.31%；政府性基金收入1431.65万元，占0.35%；事业收入301718.59万元，占72.77%。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1442.82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资金减少。

八、关于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支出预算414600.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6929.05元，占42.67%；项目支出237671.48万元，占57.33%。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1434.82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资金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海口市医疗保健局、海口市计划生育协会等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65.73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6648.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254.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195.5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198.28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97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08辆、其他用车8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134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42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96628.7万元、政府性基金1431.65万元、事业收入301718.59万元、其他24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